

# 编纂与刊刻

《宋元学案》文本生成史研究

金晓刚 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 编纂与刊刻

《宋元学案》文本生成史研究

金晓刚 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编纂与刊刻:《宋元学案》文本生成史研究 / 金晓刚著.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 2021. 4  
ISBN 978-7-308-21273-1

I. ①编… II. ①金… III. ①学术思想—思想史—研究—中国—宋元时期 IV. ①B248.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21)第 069210 号

## 编纂与刊刻:《宋元学案》文本生成史研究

金晓刚 著

---

责任编辑	蔡帆
编辑校对	吴庆
封面设计	项梦怡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a href="http://www.zjupress.com">http://www.zjupress.com</a> )
排版	浙江时代出版服务有限公司
印刷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10.625
字数	239 千
版印次	2021 年 4 月第 1 版 202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308-21273-1
定价	78.0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市场运营中心联系方式 (0571)88925591; <http://zjdxcs.tmall.com>

# 目 录

绪 论	1
一、学术史回顾	3
二、研究思路、方法及框架	29
第一章 黄宗羲父子与《宋儒学案》《元儒学案》的始纂	32
第一节 黄宗羲编纂《宋儒学案》《元儒学案》的背景	33
一、康熙朝《明史·理学传》废置的争议	33
二、黄宗羲编纂《明儒学案》的思想旨趣	41
第二节 从《理学录》到《宋儒学案》《元儒学案》：黄宗羲对宋元理学史的建构	55
第三节 黄百家与《宋儒学案》《元儒学案》的纂辑	69
一、黄百家纂辑过程中的文献增补与史料考订	69
二、黄百家对宋元理学史的认识	76
小 结	88
第二章 全祖望与《宋元学案》的补修	90
第一节 《明史·儒林传》纂修与全祖望续补《宋元学案》的历史语境	90
第二节 从梨洲原本到全氏补本：全祖望眼中的宋元儒学史	104

一、全祖望补修《宋元学案》的过程 .....	104
二、超越朱、陆与合“道”“儒”“文”于一的儒学史 .....	112
第三节 道德重于学术:全祖望评价儒学人物的尺度 .....	123
一、全氏补本与《宋史》的关系 .....	123
二、从“自得”转向“躬行”:全祖望重修《明儒学案》 .....	131
第四节 全氏补本之外:全祖望对宋元儒学史的另一种叙述 .....	139
一、长时段与地方史中的宋学 .....	139
二、多元网络中的思想渊源 .....	150
三、整体视野下对王安石及反道学群体的评价 ...	154
小 结 .....	168
第三章 黄璋父子与《宋元学案》的校补 .....	171
第一节 两种《宋元学案》黄璋校补稿本的学术价值 .....	171
一、余姚本与傅图本的关系 .....	172
二、八十六卷黄氏补本与傅图本《宋儒学案》的关系 .....	178
三、两种黄璋校补本与百卷刊本差异:学案及案 语署名部分 .....	185
四、黄璋校补本所折射的学术史轨迹及文献价值 .....	192
第二节 黄宗羲后裔与《宋元学案》稿本的流传 .....	198

第三节	黄璋父子校补《宋元学案》的内容 .....	205
第四节	黄璋父子对宋元儒学史的认识 .....	220
小 结	.....	230
<b>第四章</b>	<b>《宋元学案》在道光年间的校刻与增补 .....</b>	<b>232</b>
第一节	《宋元学案》的寻访、校刻及其思想诉求 .....	233
一、	道光年间的理学史编纂与汉宋关系 .....	233
二、	何凌汉、陈用光搜访《宋元学案》的旨趣 .....	241
三、	王梓材、冯云濠校补《宋元学案》的学术理路 .....	248
四、	何绍基等人刊刻《宋元学案》的思想诉求 .....	253
第二节	《宋元学案补遗》的成稿及其思想史观 .....	259
一、	《补遗》的成稿过程 .....	260
二、	《补遗》的思想史视野及其学术价值 .....	267
小 结	.....	277
<b>结 语</b>	.....	<b>280</b>
<b>附录一</b>	<b>改编与刊刻：《宋元学案》在清末民国的回响 .....</b>	<b>287</b>
一、	《宋元学案》的节删、重编本及其意涵再构 .....	287
二、	张寿鏞刊刻《宋元学案补遗》的诉求 .....	299
结 语	.....	306
<b>附录二</b>	<b>《宋元学案》及其《补遗》年表 .....</b>	<b>308</b>

参考文献 ..... 314

后 记 ..... 333

## 绪 论

中国编撰学术史的风气源远流长,早在先秦时期,就有《庄子·天下》《荀子·非十二子》《韩非子·显学》等篇评论各家学术之得失。此后,正史《儒林传》或《儒学传》,均自觉继承这一传统,但在编纂形式上长时期未有大的改变。南宋朱熹的《伊洛渊源录》,以专书形式对学术史进行梳理,实现了学术史编纂体例的突破。继朱熹之后,元明两代的学术史著述代有成编,甚至出现以“学案”为名的学术史籍。明清鼎革之际,理学士人历经社会动荡之苦,各自从文化学术角度深刻反思明亡清兴的教训,撰写了一系列学术史著述,兴起了清初“学史”编纂的热潮。<sup>①</sup>其中,最著名的是黄宗羲编纂的《明儒学案》以及黄氏原著、全祖望补修的《宋元学案》<sup>②</sup>。

两学案的重要性,首先体现在编纂体例的革新。《明儒学案》各卷卷首冠以小序,点评案主学术,然后记载案主传略,最后摘录案主学术论著,反映其学术宗旨,三段式的学术史编纂方式“学案体”终以定型。与《明儒学案》相比,《宋元学案》增列了学案表,标志着“学案体”在体例上的进一步成熟与完善。两学案之后,以“学案体”编纂的学术史著作风靡不衰,先后出现《国朝学案小识》《两汉三国学案》《清儒学案》等。两学案的体例还直

---

① 史革新:《略论清初的学术史编写》,《史学史研究》2003年第4期。

② 《宋元学案》在黄宗羲与黄百家手里分《宋儒学案》与《元儒学案》,在全祖望手上开始合为一书,称为《宋元儒学案》或《宋元学案》。

接影响近现代学术思想史的编纂形式,对当今思想史的写法也有重要的借鉴意义。除编纂体例外,两学案对宋明儒学史的解读亦表现出卓绝的眼光,其对理学的总结与认识,至今仍是近世思想史研究的重要参考,甚至是相关课题的逻辑起点。

然而,学界通常将《宋元学案》视为一个固定的静态文本,在涉及该书著作权时,只署“黄宗羲原著、全祖望补修”,认为此书即是黄宗羲、全祖望二人的手定书稿,却遗忘了今日通行的《宋元学案》其实是历经众家修补通力合作完成的结果,并非黄、全二人的原稿。从成书过程来看,《宋元学案》远比《明儒学案》漫长且复杂。其纂虽始于黄宗羲,但书未竟而梨洲卒,此后黄百家进一步纂辑,再经乾隆时全祖望的补修,确定百卷规模,后又有全氏弟子卢镐、黄宗羲裔孙黄璋等人的校补。直到道光年间,王梓材、冯云濠汇合众家文本进行校定,最终完成并刊行于世,前后历经一百五十余年,今日通行的《宋元学案》即是由王梓材、冯云濠校定、何绍基刊刻的百卷本。而不同阶段编纂者对文本内容的纂修、增删,不只是具体文字的变动,其背后还渗透了各自的编纂理念,折射出当时不同的学术生态。因此,通过对比不同时期的文本内容,既可以抉发编纂者个人的思想与行为,还有裨于观察清代学术史的内外演进。

然而,相较于目前对《明儒学案》的充分解读,学界对《宋元学案》生成始末的研究并不完备,主要体现为相互联系的三个方面:第一,较少区分编纂过程中的文本差异,对百卷刻本以前的《宋元学案》稿抄本的价值认识不够;第二,单调的史学史与文献考证的研究视角与方法,缺乏从具体的“历史语境”下解读《宋元学案》的生成过程;第三,对《宋元学案补遗》的价值与思想史意义抱有认识偏见。这些缺憾与误区,均制约了对《宋元学案》以

及黄宗羲、全祖望思想乃至清代学术史研究的进一步拓展。有鉴于此,本书在继承与反思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拓展研究视野,以期推动《宋元学案》及其相关研究的深入。

## 一、学术史回顾

《宋元学案》与《明儒学案》均由黄宗羲编纂,两书有着难以割舍的关系。而且,就目前所见,《明儒学案》研究的广度与深度远高于《宋元学案》,前者的解读路径与阐释方法,往往能对后者的研究提供借鉴。因此,要真正把握《宋元学案》的研究史,有必要与《明儒学案》的研究状况一同考察。依据两学案研究的历史特征,可将其研究大体分为四大阶段。

### (一) 民国时期

早在民国初年,现代学术视域下对两学案的考评就初步展开。其中,以梁启超的评说最具典型。在20世纪20年代两部清学史中,他多次称赞《明儒学案》是中国有“完善的学术史”的开端,<sup>①</sup>并以“科学性质”的标准,评价此书“不以爱憎去取”“学说纂要钩玄”“叙述忠实”“体现全面人格”,已具著学术史之四大必要条件。对《宋元学案》,他认为“虽属梨洲创始,而成之者实谢山”,在“不定一尊”“不轻下主观评论”“注意师友渊源及地方的流别”方面比《明儒学案》更胜一筹。<sup>②</sup>当然,梁氏也指出此书属资料长编,尚需增删改定。整体而论,梁氏基于“科学精神”及史书编纂的客观角度,对两学案击赏有加。这些评价虽略显单薄,

<sup>①</sup> 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朱维铮校注,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67页。

<sup>②</sup> 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第104—105页。

但对后世的认知有重大的导向。

受梁氏的影响,大多数民国学者从史学史维度考评学案的优劣得失。其中大体可分两派:一派沿袭梁启超之说,仍高度评价两学案尤其是《宋元学案》记载客观,无主观独断,代表者有缪天绶等人;另一派在肯定的同时,也对学案的纰漏提出批评。如容肇祖认为《明儒学案》难以全面反映林光的思想,更未予陈建立传,因此专补《东莞学案》,还原林光、陈建二人的学术思想。<sup>①</sup>胡秋原在节补《明儒学案》时增补西学人物与晚明遗民的传记。<sup>②</sup>邓广铭不满王梓材校补《宋元学案》对范仲淹师承戚同文的论断,认为全祖望未曾认范、戚有师弟关系,所谓戚同文为“高平所出”乃王梓材袭《宋史》讹误,以臆增补之结果。<sup>③</sup>此外,对两学案的判断,包括梁启超在内均一致认为全祖望补修的《宋元学案》比《明儒学案》及黄宗羲原本的视野更为开阔,无门户之见。

与梁氏及当时众人视角不同,钱穆力主中国文化本位,对宋学推崇备至。针对《明儒学案》以阳明学为中心,钱穆站在宋学“有宗主”的立场为之训解:“阳明亦自为明儒之眉目,明儒学诣亦自当以研究性理为宗极,固非梨洲专为自尊其一己传统之私而然也。”高度评价此书为“学术史不磨之创作”。他还深入解读《明儒学案序》,认为这是梨洲“重工夫”、“重万殊”哲学思想之体现,反映了黄宗羲晚年思想的重要转变。<sup>④</sup>对《宋元学案》,钱穆一方面以宋学旨要褒誉全祖望《序录》“备见全书宗主”,又从史

① 容肇祖:《补明儒东莞学案——林光与陈建》,《国学季刊》第5卷第3期,1936年。

② 胡秋原节补:《明儒学案》,重庆:中周出版社,1944年。

③ 邓广铭:《论范仲淹的师承——辨〈宋元学案〉所谓“高平所出”》,上海《大公报·文史周刊》第16期,1947年2月12日,第三张第十版。

④ 钱穆:《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年,第30页。

学编纂角度评论王梓材所辑学案纰漏众多,如《庐陵学案》“殊不见庐陵论学精神,且亦恐非谢山意也”<sup>①</sup>,因此重辑相关学案。钱穆对学案的解读与考察,以宋学为主,亦兼顾史学编纂维度,初具哲学史与史学史的双重路径,在当时独树一帜。此外,夏君虞在分梳宋学的脉络时,以列表方式追溯《宋元学案》各卷学案命名的由来,并按学案内容将宋代理学分为以程学为中心的十八系。<sup>②</sup>

综合观之,民国时期对两学案的研究,以梁启超的评说最具影响。尽管一些学者对《宋元》《明儒》两学案在收录人物及相关论断方面抱有微议,但均自觉认同梁氏提出的中国“第一部学术史”的观点。而从研究路径来说,多以学术史与史学史维度展开,评价其优胜与不足。钱穆、夏君虞分别从文献本身入手,注意到学案的学术思想与命名缘由,别具新意,为后世新的路径选择提供了一定启发。

## (二)1949—1979年

1949—1979年前的三十年间,除一般断代性和通史性著作讨论黄宗羲哲学思想时稍触及《明儒学案》外,我国大陆学者对两学案的研究,以冯友兰的论述最具价值。他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重新理解中国哲学和文化,在《中国哲学史新编》(写于1970—1980年间)中从哲学史角度高度评价两学案是“具有成熟形式的断代中国哲学史”。在内容与体裁方面,他注意到《宋元学案》是正规的断代哲学史,而《明儒学案》实际上是明代心学的发展史。对于两学案的性质,冯氏画龙点睛地指

① 钱穆:《庐陵学案别录》,《文学年报》第3期,1937年。

② 夏君虞:《宋学概要》,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第33页。

出“黄宗羲基本上是一个哲学家，全祖望基本上是一个史学家，……《宋元学案》史学多于哲学，《明儒学案》哲学多于史学”<sup>①</sup>，这一言简意赅的论断广为后来者接受，成为诸多论述的总纲与出发点。

相较于大陆的落寞，这一时期我国台湾学者及日本学者的研究收获丰硕。这一阶段，钱穆对两学案的关注不减反增，但态度发生转变。其中，对《宋元学案》仍以赞誉为主，称其“选择精审”、“治理学者，必治黄、全两《学案》”。对《明儒学案》，在五六十年来依旧接续早年观点，高度赞赏《明儒学案》是“一部极好的明代学术史……虽宗奉阳明，依然罗列各家，细大不捐”<sup>②</sup>。而从1971年开始，其逐渐改变先前态度，屡屡诟病《明儒学案》有门户之见、意气之争，认为梨洲抱“门户”思想，对阳明多有回护。考察这一态度的前后骤变，一方面固然是钱穆“中年以后，颇亦涉猎各家原集，乃时憾黄氏取舍之未当”<sup>③</sup>，另一方面，亦与其学术旨趣的转型息息相关。1970年后，钱穆逐渐由信奉阳明学转向服膺朱子学，对阳明学多有指摘，故批评梨洲守阳明学门户，对《明儒学案》的评价由赞赏转为贬斥。<sup>④</sup>

① 冯友兰：《中国哲学史新编》，第6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1页。

② 钱穆：《钱宾四先生全集》，第25册，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第92页。

③ 钱穆：《读〈刘蕺山集〉》，《中国学术思想史论丛》（七），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9年，第293页。

④ 张笑龙：《钱穆对〈明儒学案〉评价之转变》，《广东社会科学》2013年第3期。

其他学者则多专注于具体文献的考论,<sup>①</sup>其中,日本学者山井湧《关于〈四库全书提要·明儒学案〉中的若干问题》从文献考证出发,解决《明儒学案》的版本问题,广为后来学者信服并引用。这些论文虽较粗泛,但涉及颇广,既有文献考订,又有哲学命题、学术史观的解析,从不同侧面推动了《明儒学案》研究的深入。

尤值得重视的是,阮芝生的《学案体裁源流初探》首次提出了“学案体”的概念,并分梳其源流演变,认为“学案体”尽管有“远祖”“近源”,但其创造始于黄宗羲的《明儒学案》。在作者看来,《明儒学案》在“叙述范围的扩大”“取材的丰富”“写法的进步”“著书有宗旨”等方面均度越前人,是“一个划时代的创作”<sup>②</sup>。此外,作者还梳理、介评了《明儒学案》以后《宋元学案》及其《补遗》、《清儒学案》等学案体著作的特点与价值。阮氏从学案体的发展脉络中定位《明儒学案》,为后一阶段学案体的火热讨论导夫先路。

总体而言,这一阶段的学案研究群体,以台湾学者居多,涉及哲学、文献、史学史的多重角度。在研究对象上,仍然集中于《明儒学案》。而对《明儒学案》的评价,除钱穆有从推崇到批评

① 如山井湧《关于〈四库全书提要·明儒学案〉中的若干问题》(《东京支那学报》1965年第12期)、罗联络《〈宋元学案〉辨微录》(《建设》1966年第14卷第9—11期,1966年第15卷第1、2期)、《〈明儒学案〉辨微录》(《建设》1966年—1967年,第15卷第6期至第16卷第3期)、甲凯《〈明儒学案〉与黄宗羲》(《“中央”月刊》1972年第4卷第4期)、成中英《谈〈明儒学案〉中的明儒气象》(《幼狮月刊》1978年第47卷第2期)、陈荣捷《论〈明儒学案〉之师说》(《幼狮月刊》1978年第48卷第1期)等。

② 阮芝生:《学案体裁源流初探》(原载《史原》第2期,1971年),见杜维运、黄进兴编:《中国史学史论文选集(一)》,台北:华世出版社,1976年,第581页。

的前后变化外,其他学者基本称誉多而贬斥少,大体肯定《明儒学案》对明代学术较准确的把握,以及其在史学编纂体例上的开创意义。当然,他们也意识到该书并非全然客观无偏,故在引证时逐渐有不以之为最终依据的警觉。而大陆学者冯友兰对两部学案性质的理解,提纲挈领,具有重要的指示价值。

### (三)20 世纪 80—90 年代

从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开始,学术研究由感性、热情逐渐转入理性、客观,“学术史热”悄然兴起。步入世纪末的 90 年代,“百年回顾与总结”的口号与话题又成为学术界的热点。在这时代背景下,两学案以其“学术史意涵”受到广泛关注。从研究内容来看,主要围绕四大问题的讨论展开:

#### 1. “学案体”的定义及体例评价

《明儒学案》以三段式(总论、案主传略、资料选编)的结构介评人物思想,往往被视为学案体成熟与定型的标志。在这一时期的学术史热潮中,伴随着对学案著作关注的高涨,“学案体”这一编纂体裁日渐被学界认识,进入讨论视野。整体而言,主要聚焦于两大问题:

一是对学案体定义、体例的言说。由于前人未对学案涵义作出明确界定,这一时期的学者纷纷以自己的理解作了论说。受四库馆臣及梁启超将《明儒学案》定为“史部·传记类”或学术史的影响,学者多视学案为学术史或学术思想史的撰述体裁。如陈金生将“学案”训为“介绍各家学术而分别为之立案,且加以按断之意”<sup>①</sup>。陈祖武进一步发挥,指出“学案”即学术公案,“学案体史籍以学者论学资料的辑录为主体,合其生平传略及学术

<sup>①</sup> 陈金生:《〈宋元学案〉编纂的原则与体例》,《书品》1987 年第 3 期。

总论为一堂,据以反映一个学者、一个学派乃至一个时代的学术风貌,从而具备了晚近所谓学术史的意义。”<sup>①</sup>可以看出,尽管在具体定义上略有差别,但学案等同于学术史的看法已深入人心。相较这些,台湾学者陈锦忠从探寻《明儒学案》的著成因缘入手,认为对《明儒学案》“应以‘理学之书’视之,或较能符合其本质”<sup>②</sup>,可谓孤明先发,惜未深入展开。

从学术史编纂的体例、结构层面对“学案体”展开论说的,则多持夸赞之语。如朱义禄提出符合“学案体”特征的三要素(设学案以明“学脉”,写案语以示宗旨,选精萃以明原著)与两功能(承担学术思想史与学术思想资料选编的双重作用),并以此标准称美《明儒》《宋元》两学案是“学案体”的典范。<sup>③</sup>朱仲玉亦评价《明儒学案》“宗旨明确,评论客观,搜罗丰富”,在学术史上具有开创性意义。<sup>④</sup>对于学案体的生命力及时代意义,在卢钟锋、陈祖武、朱义禄、无渝等人眼中,仍不失为今日编撰学术思想史资料之可用形式。<sup>⑤</sup>可以看出,这一时期绝大多数学者仍踵武民国以来的观点,对黄宗羲创立“学案史学体裁”称赞不已,将此看作是宋代以来中国史学的重要创造。

二是对学案体历史源流的考察。在颂扬学案体裁特点的同时,诸多学者从学术史撰写形式的流变中回溯学案体的渊源。

① 陈祖武:《中国学案史》,台北:文津出版社,1994年,第156页。

② 陈锦忠:《黄宗羲〈明儒学案〉著成因缘与其体例性质略探》,《东海学报》第25卷,1984年。

③ 朱义禄:《论学案体》,《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9年第1期。

④ 朱仲玉:《试论黄宗羲〈明儒学案〉》,吴光主编:《黄宗羲论——国际黄宗羲学术讨论会论文集》,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569页。

⑤ 卢钟锋:《中国传统学术史》,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年;陈祖武:《关于中国学案史研究》,《传统文化与现代化》1996年第1期;无渝:《“学案”考议》,《孔子研究》1986年第2期。

陈祖武、无渝等人从“近承”角度发掘出《明儒学案》最直接的来源是刘宗周的《皇明道统录》。陈祖武又接续、发挥梁启超“《伊洛渊源录》开学案体先路”，钱穆、陈垣称“学案受禅宗‘传灯录’影响”等观点，从“远绍”出发，在中国学术史的发展脉络中追溯其源头，认为先秦诸子之述学、汉唐纪传体史籍的诞生、佛家宗史及灯录的风行，均为学案体提供了文献学的依据。<sup>①</sup>除寻绎其来龙外，卢钟锋、陈祖武又考察了学案体的去脉，介绍了自《明儒》《宋元》学案以降《学案小识》《两汉三国学案》《清儒学案》等学案体著作的编纂过程及其学术特点。<sup>②</sup>朱义禄还重点梳理学案体在近代以来的嗣响，认为梁启超撰写的各种“泰西学案”、陆复初《王船山学案》、杨向奎《新编清儒学案》、方克立主编的《现代新儒学辑要丛书》均是传统学案体在现代学术体系中的发展与转型。

不难发现，卢钟锋、陈祖武、朱义禄等人以长时段的视野梳理学案体的演变过程，虽一致认可《明儒学案》体例的开创意义，但并未凿言黄宗羲是学案体的始祖。余贵林甚至认为学案体在宋代已出现，黄宗羲只是在各种学术史体例的基础上加以整理，提出了“学案体”这一术语。<sup>③</sup>仓修良则力尊黄宗羲，认为学案体有其固定的组织形式，不同于一般的学术史，故将发明权归于梨洲，称“在黄宗羲之前，也绝无学案体可言”<sup>④</sup>。两家观点看似抵牾，其实只是基于各自不同的概念界定，形成了狭义与广义的

① 陈祖武：《关于中国学案史研究》，《传统文化与现代化》1996年第1期。

② 陈祖武：《中国学案史》，台北：文津出版社，1994年；卢钟锋：《中国传统学术史》，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年。

③ 余贵林：《简评〈明儒学案〉研究中的两种观点》，《内江师范学院学报》1993年第1期，第78页。

④ 仓修良：《黄宗羲和学案体》，《浙江学刊》1995年第5期，第24页。